

专栏

E-mail:skusky@126.com

好奇心

岑嵘(媒体人,对一切事物都怀有好奇之心)

假领是上海人的发明吗

小时候,和老爸去公共浴室,在更衣室里看到他假领子脱下来——这是我第一次看到假领子。当时觉得很酷,再后来看到他装着开水的搪瓷杯仔细熨烫假领时,又觉得它很神圣。

假领在1970年代是有固定模式的,这件“领子”有前襟、后片、扣子、扣眼,它只保留了内衣上部的小半截,这如同穿着衬衣从火灾现场冲出来,下半截已被烧掉的模样。当然,事实没有这么狼狈,并且那时还相当时尚,假领穿在外衣里面,完全可以乱真。

假领究竟是谁发明的?比较常见的答案大约是:精明的上海人在1970年代创造出了假领子,因为这个城市的人讲究“面子”,年轻人不穿件衬衫,总觉得不大对劲,尤其到了天冷的时候,光穿毛线衣,里面没有领子,就会变成难看的“和尚领”。据说假领子要从上海南京路上买来的“上海货”才像样,因为上海产的假领子相当挺括。

那么假领真的是上海人在上世纪70年代发明的吗?

真实的答案是假领子的历史要早得多。

在电视剧《北平无战事》中,主人公孟敖想弄清中共地下党崔中石的真实身份,便逼他跳湖。身为北平银行副主任的崔中石廉洁清贫,当他慢慢脱掉外面的西装,里面居然不是衬衫,而是一件假领!然后他脱掉假领从容地跳进湖中。

西方经济学的巨擘亚当·斯密(1723~1790)曾担任过海关官员,当斯密熟悉了海关的条例和规章后,他惊讶地发现他个人已违犯很久了。他穿的衣服大部分是非法走私进入这个国家的。在写给奥克兰爵士的信中,他感叹说:“我吃惊地发现,我所有

的围巾、假领和手帕在大英帝国几乎都是被禁止穿戴使用的。我希望能以身作则,把它们全烧掉。”

假领的第一个繁荣时代可能是维多利亚时代。在那个崇尚道德修养和谦虚礼貌而著称的时代,女士流行蕾丝假领,而男士,据英国学者John Sutherland说,“带着两颗纽扣连接的脱卸的衣领,可以每天换衣领,衬衫则一周换一次,这样省下不少洗衣服的开销,还省下些衣夹”。

说起来上海男人与维多利亚时代的绅士的确有些相像,同样爱整洁,温文尔雅。

关于维多利亚时代最著名的假领或许来自查尔斯·狄更斯。1870年6月8日,58岁的狄更斯在肯特郡的乡村老宅,写了一会儿小说,然后和女儿乔治亚娜一起吃了顿家常饭,女儿注意到父亲脸色不好,就问他是否有不舒服,这时狄更斯忽然昏了过去。

狄更斯躺在地上抽搐,女儿赶紧把他的领子取下来,没错,是假领子。这在当时是对付痉挛的标准急救措施。可惜狄更斯再也没有醒来,但这件假领却成为了历史的见证物,后来苏富比拍卖行还拍卖了这条著名的假领。

而另一位大作家契诃夫的假领子则没有这么多故事,所以它们今天仍安然躺在莫斯科南部乡间契诃夫故居的衣柜里。

上世纪70年代中国假领再次流行,以至于考察一个裁缝的技术先是从看他的假领做得怎么样,如果你去相亲,最好穿上一个涂卡或的确良料子做的假领,它甚至有一个很革命的称呼——“节约领”。这点,就算一百年前的狄更斯再有想象力,可能也想不到。

闲翻红楼

骆东华(编辑,考完雅思读红楼)

配图/张屹

一切皆有所指

大观园是世间红尘的缩写,人生六根的影射。眼为视根,能见色者,对应的是怡红院,“倏尔五色纱糊,竟系小窗;倏尔彩缕轻覆,竟如幽户”。耳为听根,能闻声者,对应的是“凤尾森森,龙吟细细”的潇湘馆,86回黛玉解琴谱,87回宝玉与妙玉听黛玉抚琴,都落在一个“声”字上。鼻为嗅根,能嗅香者,对应的自然是“味香气馥”的蘅芜苑。舌为味根,能尝味者,对应的是“分畦列亩,佳蔬菜花”的稻香村。身是触根,能感触者,对应的是崇阁巍峨的正楼大观楼。意是念虑之根,能知法者,对应的则是栊翠庵。最终六根俱净,万念皆空,只剩白茫茫一片大地。



掌上流云

鲍尔吉·原野(散文家,文字如同繁星)

它在人类看来是最小且最忙碌的生灵,是人类能看到的生活最无意义的生物体。人类对蚁类的轻蔑见诸语言则如蚁族,命贱如蚁。

而蚂蚁仍然在忙碌,我看它们是最有喜剧感的昆虫。两头大、中间小,有哑铃式的细腰。蚂蚁终日在地上爬,仿佛叩谢什么,祭拜什么。它忙来忙去,谁也看不到它吃什么却活着。人经过百般进化,变为50~80公斤,150cm~180cm的生物体。他们对其他生物的恐惧首先是从体积开始的。虎的体重150~200公斤,又有斑斓皮毛,其可怕自不用提。狼体重30公斤,以食肉为生也可怕。动物鸟类的体积小到老鼠麻雀以下,方可解除人类对异己的恐惧感,因此看得见人类追打老鼠麻雀。小于鼠雀的生物如昆虫,人之杀戮更是不在话下。儿童——他们承载着最多的人类原始本能,见到虫子,见一个踩死一个。一半是厌恶、一半是快感。人对自己瞬间灭杀另一个生命有莫名的成就感,特别是他们看到一个蠕动的昆虫化成了一摊水。昆虫倘若有害,人类反而敬畏,马蜂体积不大,但人人见而避之。

蚂蚁的身长短到不及人类指甲的长度,体重到不了一克,因此常被人类踩死。人类把大脚踩到蚂蚁窝上,一脚踩死几十个蚂蚁也无困难,这是一些人自豪的

理由。既然踩不死一窝虎崽,踩死一窝蚂蚁也可证明能力。虽如此,蚁类实为人类最贴切的写照,蚂蚁的生活比狼类、羊类、猫类更像人的生活。它们终日在泥土里忙碌,农民不正是这样吗?蚂蚁忙东忙西,但似乎不知自己在忙什么。常常站下来想想,再接着忙。蚂蚁在停下想完之后也没改变自己的生活方式,没去飞翔、没下河游泳、没上花朵采蜜。蚂蚁不管停下来多少次,想多长时间,最终还要按本能的指令在土里奔跑觅食。蚂蚁忙到了没时间思考自己为什么是蚂蚁,因为它们忙不过来。

按生物学的解释,蚂蚁不具备思考的器官,上帝没给它们安装这个软件。它们只知道执行,接受指令的方式是同伴传达的生物信息。这些信息以化学气味组成。蚂蚁接受信息之后便着手执行。它们没安装不执行指令删除指令的软件,也没安装自私自利的软件,只知道执行。蚂蚁不思考生命之长短、伙食之优劣,没这个软件。它们终日奔跑也不为减肥(蚂蚁的腰够细了,不能再细了)。蚂蚁甚至跑不成一条直线。我一直希望看到一只蚂蚁沿一条直线爬行,爬到一个它从来没去过的地方,错了。蚂蚁群居且穴居,沿直线或曲线误入其他蚂蚁的领地就踏入了不归路,蚂蚁见而诛之。蚂蚁在看似一无所有的大

地上设置了化学信息的国界和围墙,翻墙者杀无赦。蚂蚁不靠大脑(无脑,更谈不上大)而由化学气息决定它怎么活,化学气息已划好死亡的边际。蚂蚁跑跑停停之停,是在整理一下安装在口腔里的化学气息接收器,看它灵不灵,按太阳照射的夹角确定一下自己的位置,接着跑。在其他蚂蚁面前,一只蚂蚁如不显露跑姿,如慢条斯理地踱步,如晒太阳、如躺在石头上睡觉、如哼戏曲、如研究与己无关的草的叶子,就离死就不远了。蚁类个个是劳动力,个个也是刑刑队员。

人只看到蚂蚁的渺小,而未理会它造型的恐怖。上帝没把蚂蚁体制制定到牛羊那么大完全出于仁慈。蚂蚁即使像羊那么大也十分吓人,它的六只爪子完全是凶器,只有机器人可与之抗衡。它的头颅看上去没有一点理性与表情。就脸而言,昆虫的所谓“脸”都让人难以理喻。牛羊这一类脊椎动物的脸能让人看出一些表情,而外骨骼的昆虫根本没表情。虾是什么表情?蜜蜂是什么表情?它们的表情能吓死你。按人的标准看,蚂蚁缺了许多软件,最缺的是那个叫“我”的软件。它们无我,“无智亦无得”。它们忙,但不知谁在忙。它们凶恶,但其他物种都比它大。搞不死比它们大太多的异类。它们奔跑、建设。那个谁也不明底细的庞大的王国。

茶的印

叶梓(诗人,兼写散文,自称西北茶客)

一个人久居书房,就越发不想去外面了。纵然春光正好,微信的朋友圈里也正流行着一句“生活除了苟且,还有诗和远方”,但我还是喜欢在十九楼的书房里东摸摸西摸摸——常常,文思枯竭写不出东西的时候,喜欢在书房里发呆,临窗看远处运河上的运沙船南来北往,任时光缓缓流过——其实,我迷恋这样的时刻,几乎和指尖在键盘上噼啪作响的时光一样令我享受和陶醉。

偶尔,我会供一炷香,听听佛经。

香是朋友送的。有一个“闻香识人”的词,那可能是风月场上的功力与见识,而我现在偷换“闻”字为“供”,有一份虔诚在里面,而紧随“供香”而来的就是鬻茗。

供香鬻茗,书房雅事矣。

我喝的茶,是从东山古镇杨凤莲家里买来的炒青。

我喜欢炒青甚于碧螺春。碧螺春似妙龄少女,娇嫩的身子反而不好伺候,水温一高,香气就破坏了。味道醇厚的炒青适合我这样的中年男人,大搪瓷缸能泡,超级大的玻璃杯也能泡。一天泡一开,也够了。有几次,我特意跑到盘门的露天茶馆去喝茶,图的就是喝一杯炒青。认识杨凤莲后,就买她家的炒青。她的父亲炒了一辈子的茶,她家的炒青,真正地价廉物美。清代印人王睿章,就刻过一方“供香

闲来供香且鬻茗



王睿章的印:供香鬻茗点缀诗人情里景

鬻茗点缀诗人情里景”的闲章。我是在一册《中国历代闲章集萃》里见到的。

王睿章是清代云间派篆刻的代表人物。云间,是上海松江的旧称。明清以降,这里人文蔚然,艺苑昌盛,当然,这与毗邻苏州不无关系,以致晚明时期苏州的篆刻之风也迅速传播而来,诞生了陈钜昌、杨士修、陆隴、葛潜等一批颇有影响力的金石学家。入清以后,印学界将康熙至乾隆时期出现的松江印人群体称为“云间派”,其代表人物有王睿章、王玉如和鞠履厚。

王睿章(1663~1761),字贞六、曾麓,号雪岑,幼年既学诗文,但才高运

蹇,屡困科场,遂以刻印为生——这就像仕途的坎坷成就了唐代诗人杜甫一样,科场的失败也成就了印人王睿章。他师从张智锡,一时名声大起,有《醉爱居印赏》和《飞鸿堂印谱》行世。其中,《醉爱居印赏》是他的好友王祖裔辑取施浪仙《花影集》里的部分精彩隽语,嘱其刻印二百余方而辑录而成。

晚年的王睿章,耳聪目明,腕力不减,刀耕不辍,这也是他作为上海地区早期职业印人的典型特征。天下文章稻粱谋,刻印之人何尝不是呢。所以,当他们以刻印为职业的时候,其作品也就不可避免地出现了一些流于俚俗的工艺气息,这也是职业化的弊端之一。尽管如此,职业化的生存境遇也没有让他们放弃对艺术的追求,特别是在闲章的取材上,王睿章和他的侄子王玉如,突破了之前文人印中喜欢以名言警句为题材的固有模式,他们将李白的《春夜宴桃李园序》、刘禹锡的《陋室铭》等名篇逐句入印,既提高了篆刻难度,也让经典美文以篆刻的形式得以完整呈现,应该说,这是文人篆刻追求独立审美价值的一次有益探索。

回过头来,再看他的闲章“供香鬻茗点缀诗人情里景”,十一个字排列得极其合理,秩序井然,笔画连接处游刃有余,宛似民间小院的窗花,迷幻飘逸之气,扑面而来。

圈圈点点

圈圈(出版人,码字工,业余插画师)图/文

海边生态公园



没假期时盼假期,有假期又不知怎么用。因为一旦要排除“得避开人潮”这个选项,就几乎没剩下什么可选之地。广州和深圳比邻,广深动车20分钟一班,如公交车般方便快捷,广州人去深圳真是说走就走。再说,深圳也没多大,可深圳的海却无边无际,滨海大道那边的红树林海滨生态公园有那么长的海岸线和栈道,再多我们几个人应该没什么关系。等到了现场,车走不动退不出时才悔得肠子青青。因为,似乎全广东的人都跟我们想的一样,小长假一到,大家都赶过来了。深圳自己有400多万常住人口,加上外来人口和游客,共享一个海岸线,加上那些横行霸道的自拍杆,走在海边,真有点难受。